

<<中华人民共和国常用司法解释>>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中华人民共和国常用司法解释>>

13位ISBN编号：9787511840172

10位ISBN编号：7511840175

出版时间：2013-1

出版时间：法律出版社

作者：法律出版社法规中心 编

页数：581

字数：68000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中华人民共和国常用司法解释>>

前言

第三版说明“中华人民共和国分类法典”系列，是法律出版社应社会各界对权威法律法规汇编以及在实践中如何具体应用法律的需要，精心编纂的一套应用型法规工具书。

本套图书兼具权威性和应用性两大特点，是超越目前市场上常规工具书的创新产品。

本次再版，增补和修订了2010年11月以来最新公布的法律、行政法规、司法解释以及常用的部门规章，并对导读、参见、条文注释、文书范本和典型案例等内容进行了更新和补充。

“中华人民共和国分类法典”系列具有以下特色：1.权威编纂。

法律出版社创社五十余年，是中国著名的法律图书权威出版机构，拥有丰富的法律法规资源、最新的立法司法动态、专业的编辑人员队伍，十几年来成功推出了数十套法律法规工具书，集专业和经验于一身。

本套“分类法典”即是集数十年法规编纂之经验，总结梳理、融会贯通数千个法律知识点，采用法规编辑检索技术最新成果，跟踪最新立法进程，收录最新法律文件，科学分类、精心编辑出版的一套创新型、应用型法律工具书。

2.全面便捷。

“分类法典”系列共有40个分册，这些分册涵盖了所有的法律种类与社会生活的方方面面，包括宪法、民事法、商事法、刑事法、经济法、行政法、社会法、国际法八大领域以及各领域下的若干具体部门。

丛书全面收录各部门法所有法律、行政法规、司法解释，以及常用的部门规章、司法文件和请示复函。

编排体例上按照各法律文件之间的逻辑关系和发布的时间顺序双重原则进行分类、整合，具有体例清晰、查询方便的特点。

3.重在应用。

“分类法典”系列特别突出法律法规应用性的特点，作出以下创新：（1）重点法律附加“导读”，全面指引读者了解、掌握法律概貌；（2）重点法律附加“参见”，将核心法律和与之相关的法规、规章、司法解释横向联系起来，使读者在使用时得以相互参考，结合相关法律文件，全面正确理解法条内容；（3）重点法律重点法条附加“条文注释”，对该条文进行详细阐释，有助于读者在实践中理解运用；（4）部分分册特别加收“文书范本”，提供实务中常用法律文书的格式范本；（5）部分分册特别加收“典型案例”，提供实际发生过的典型案例和判决结果、判案理由、适用法条，将法条和实际案例结合起来。

4.动态增补。

结合法律出版社的资源优势，向每一位购买“分类法典”的读者提供一次免费的法规增补服务（电子版），只要填写书末的“读者服务回执”即可。

对于一次性购买多册的读者，还可免费赠送相关法规资讯产品（详见书末读者服务回执）。

由于编者水平有限，本套“分类法典”一定还存在着一些不足之处，恳请读者提出宝贵意见，以便本书不断完善。

法律出版社法规中心2012年9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常用司法解释>>

内容概要

《中华人民共和国常用司法解释（应用版）》系列是法律出版社应社会各界对权威法律法规汇编以及在实践中如何具体应用法律的需要，精心编纂的一套应用型法律法规工具书。本套图书兼具权威性和应用性两大特点，是超越目前市场上常规工具书的创新产品。

书籍目录

一、民商事编

(一)民事篇

1. 婚姻家庭

(1)婚姻

(2)继承

2. 物权

(1)建设用地使用权

(2)建设工程

(3)商品房买卖

(4)物业

(5)农村土地承包

3. 债权

(1)合同

(2)担保

4. 知识产权

(1)著作权

(2)专利权

(3)商标权

(4)植物新品种权

(5)计算机网络

5. 劳动人事

6. 侵权损害赔偿

(1)人身损害赔偿

(2)财产损害赔偿

(3)其他

(二)商事篇

1. 公司、企业

(1)公司、企业

(2)破产

(3)改制

(4)法律责任

2. 证券期货

3. 保险

4. 金融票据

5. 海事、海商

二、刑事编

(一)总则

1. 综合

(1)刑法效力

(2)罪名

2. 犯罪

3. 刑罚

4. 刑罚的具体运用

(二)分则

1. 危害国家安全罪

<<中华人民共和国常用司法解释>>

- 2. 危害公共安全罪
- 3. 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罪
 - (1)生产、销售伪劣商品罪
 - (2)走私罪
 - (3)妨害对公司、企业的管理秩序罪
 - (4)破坏金融管理秩序罪
 - (5)金融诈骗罪
 - (6)危害税收征管罪
 - (7)侵犯知识产权罪
 - (8)扰乱市场秩序罪
- 4. 侵犯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罪
- 5. 侵犯财产罪
 - (1)抢劫、抢夺类犯罪
 - (2)盗窃、敲诈勒索类犯罪
 - (3)侵占、挪用财产类犯罪
- 6. 妨害社会管理秩序罪
 - (1)扰乱公共秩序罪
 - (2)妨害司法罪
 - (3)妨害国(边)境罪
 - (4)危害公共卫生罪
 - (5)破坏环境资源保护罪
 - (6)走私、贩卖、运输、制造毒品罪
 - (7)组织、强迫、引诱、容留、介绍卖淫罪
 - (8)制作、贩卖、传播淫秽物品罪
- 7. 危害国防利益罪
- 8. 贪污贿赂罪
-
- 三、行政编
- 四、诉讼、仲裁编

章节摘录

版权页：二、关于民事案件案由编排体系的几个问题 1.关于案由的确定标准。

民事案件案由应当依据当事人主张的民事法律关系的性质来确定。

鉴于具体案件中当事人的诉讼请求、争议的焦点可能有多个，争议的标的也可能是多个，为保证案由的高度概括和简洁明了，修改后的《民事案件案由规定》仍沿用2008年《民事案件案由规定》关于案由的确定标准，即对民事案件案由的表述方式原则上确定为“法律关系性质”加“纠纷”，一般不再包含争议焦点、标的物、侵权方式等要素。

但是，考虑到当事人诉争的民事法律关系的性质具有复杂性，为了更准确地体现诉争的民事法律关系和便于司法统计，修改后的《民事案件案由规定》在坚持以法律关系性质作为案由的确定标准的同时，对少部分案由也依据请求权、形成权或者确认之诉、形成之诉的标准进行确定，对少部分案由也包含争议焦点、标的物、侵权方式等要素。

对包括民事诉讼法规定的适用特别程序案件案由在内的特殊程序民事案件案由，根据当事人的诉讼请求直接表述。

2.关于案由的体系编排。

修改后的《民事案件案由规定》以民法理论对民事法律关系的分类为基础，以法律关系的内容即民事权利类型来编排体系，结合现行立法及审判实践，在2008年《民事案件案由规定》关于案由的编排体系划分的基础上，将侵权责任纠纷案由提升为第一级案由，将案由的编排体系重新划分为人格权纠纷，婚姻家庭继承纠纷，物权纠纷，合同、无因管理、不当得利纠纷，劳动争议与人事争议，知识产权与竞争纠纷，海事海商纠纷，与公司、证券、保险、票据等有关的民事纠纷，侵权责任纠纷，适用特殊程序案件案由，共十大部分，作为第一级案由。

在第一级案由项下，细分为四十三类案由，作为第二级案由（以大写数字表示）；在第二级案由项下列出了424种案由，作为第三级案由（以阿拉伯数字表示），第三级案由是司法实践中最常见和广泛使用的案由。

基于审判工作指导、调研和司法统计的需要。

在部分第三级案由项下又列出了一些第四级案由（以阿拉伯数字加（）表示）。

基于民事法律关系的复杂性，不可能穷尽所有第四级案由，目前所列只是一些典型的、常见的，或者为了司法统计需要而设立的案由。

3.关于侵权责任纠纷案由的编排。

此次修改将侵权责任纠纷案由提升为第一级案由。

按照侵权责任法的相关规定，在其项下增补相关的侵权责任纠纷案由。

首先，按照侵权责任法相关规定，列出了该法规定的各种具体侵权责任纠纷案由。

其次，协调好侵权责任纠纷案由与其他第一级案由之间的关系。

根据侵权责任法相关规定，侵权责任法的保护对象为民事权益，包括生命权、健康权、姓名权、名誉权、荣誉权、肖像权、隐私权、婚姻自主权、监护权、所有权、用益物权、担保物权、著作权、专利权、商标专用权、发现权、股权、继承权等人身、财产权益。

这些民事权益，分别包含在人格权、婚姻家庭继承权、物权、知识产权等民商事权益之中，而这些民事权益纠纷往往既包括权属确认纠纷也包括侵权责任纠纷，这就为科学合理编排民事案件案由增加了难度。

为了保持整个案由体系的完整性和稳定性，尽可能避免重复交叉，此次修改将这些民事权益侵权责任纠纷案由仍旧保留在各第一级案由之中，只是将侵权责任法新规定的有关案由列在第一级案由“侵权责任纠纷”案由项下，并将一些实践中常见的、其他第一级案由不便列出的侵权责任纠纷案由也列在第一级案由“侵权责任纠纷”项下，并从“兜底”考虑，列在其他八个民事权益纠纷类型之后，作为第九部分。

<<中华人民共和国常用司法解释>>

编辑推荐

《中华人民共和国常用司法解释(应用版)》编辑推荐：《中华人民共和国分类法典(应用版)》系列涵盖法律与社会生活的各个领域，全面收录现行有效的法律、行政法规、司法解释，以及常用的部门规章、司法文件和请示复函。

此外，为了方便读者理解和适用相关法律法规，对于重要的法律和行政法规还附有“导读”、“参见”、“条文注释”、“文书范本”和“典型案例”等内容。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 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